


[首页](#)
[机构概况](#)
[科研成果](#)
[研究队伍](#)
[国际交流](#)
[院地合作](#)
[研究生教育](#)
[创新文化](#)
[党群园地](#)
[科学传播](#)
[招生信息](#)

 现在位置：[首页](#) > [研究生教育](#) > [招生信息](#) > [硕士招生](#)
[招生简介](#)
[硕士招生](#)
[博士招生](#)
[录取信息](#)
[文档下载](#)
[研究室](#)
[资源化学研究室](#)
[材料物理与化学研究室](#)
[多语种信息技术研究室](#)
[环境工程与技术研究室\(筹\)](#)
[重点实验室](#)
[新疆植物资源化学重点实验室](#)
[电子信息材料与器件重点实验室](#)
[新型光电功能材料实验室](#)
[新疆精细化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09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2008-09-15 | 作者： | [【大】](#) [【中】](#) [【小】](#) [【打印】](#) [【关闭】](#)

一、培养目标及招生人数

1、具有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为科学献身的精神，具有进取、创新、唯实、协同的品德。

2、掌握本学科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技能和方法；了解国内外本学科的发展现状和动向；能运用新理论、新概念、新技术，并采用现代技术和综合分析方法，对本专业进行研究；能比较熟练地运用一门外语阅读专业文献。

3、身心健康，具有适应野外艰苦条件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和独立承担任务的能力。

我所2009年计划招收有机化学、材料物理与化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计算机应用技术4个专业的硕士学位研究生34人。

二、招生对象

1、推荐免试生

接收经教育部批准，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等学校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生。在高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请直接与我所研究生部联系接收事宜，并提交推荐免试生相关材料进行考核，须在10月25日前办理接收手续。被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考生应按时进行网上报名。

申请推荐免试者应具备如下条件：

- (1)学生所在学校必须是教育部规定的具有当年免试生推荐资格的高校。
- (2)学生应获得其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占用母校推荐免试生名额。
- (3)申请人在大学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在学期间无重修科目或补考记录，在校期间没有受过纪律处分。
- (4)须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具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应用能力。
- (5)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
- (6)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2、全国统考生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满两年(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9月1日)或两年以上；进修过与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本科阶段8门本科主干课程，成绩合格(需提供有效成绩证明)，在省级以上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过一篇以上报考专业领域的学术论文。

凡以上人员，通过全国统一考试，且符合国家教委当年度下达的录取分数线，政审合格，身体健康者，经复试后择优录取。

三、报名时间和地点

报名日期以教育部公布的全国硕士研究生网上报名日期为准。报名考生持有效证件到各省区、市招办报名点报名和参加考试。

初试时间与国家教育部规定的全国考试时间一致，考试地点以准考证通知的考试地点为准。

在复试阶段进行报考资格的复查，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四、考试科目

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初试日期以教育部公布的考试日期为准。

初试科目为：政治理论、英语和不少于2门的专业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统考科目政治理论、英语、数学(一)、数学(二)、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为教育部统一命题。

其他专业课考试科目试题统一使用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专业试题,报考考生可通过<http://admission.gucas.ac.cn/board.asp?cid=7&bid=68>查阅全院招生专业目录、部分科目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等相关招生信息。

复试时间一般在四月中下旬进行，复试地点在我所内进行，具体复试时间另行通知。复试内容：（一）外语口语听说能力测试（每人10分钟左右），以及应用外语阅读专业文献的能力(科技英语翻译笔试)；（二）专业知识，均结合考生本专业进行考核。（3）体检。同等学力考生取得复试资格后，必须加试两门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

五、录取

根据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并结合其复试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录取名单。

六、在读研究生的学习和生活待遇

1、学习年限

攻读本学科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经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对于学习成绩不达标、学位论文欠完善者，推迟一年答辩；对于学习成绩优秀者，可提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2、学习安排

持录取通知书到研究所进行一个月的入所教育，到北京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完成一年的学位课课程，回研究所跟随导师做二年的研究课题并完成学位论文。

3、生活待遇

(1)实行公费制度，奖学金补助额度平均每月730元以上。

(2)研究助理津贴根据参加课题情况另计。

(3)实行各类表彰和奖学金等方面的奖励。

(4)现代化的办公环境。配备办公室、Internet网、计算机等办公设施。

(5)研究生公寓楼，两人一间的标准间(含卫生间)，专建有电视房等活动娱乐厅。

七、其它

1、考生在进行网报时，请认真阅读我所公告信息。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而造成不能

考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考生在各省(区)、市报名点报名、照相确认后，还需将一份确认并签名的《全国硕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邮寄到我所研招办。

3、考生在网上报名填写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必须详细、真实、有效，凡是由考生失误造成不能按时接到准考证、成绩单和复试通知书等情况的，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

4、本所不提供历年专业试题，不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2007、2008年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考科目试题请在网页<http://admission.gucas.ac.cn>上查询。

5、2009年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考科目复习以研究生院指定的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为准。

6、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属实、准确，如有失实、作伪，将取消考试、入学资格。

7、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我所不承担责任。

八、联系方式

招生单位：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网址：<http://www.xjipc.ac.cn>

联系部门：人事教育处 电话：0991-3838124 传真：0991-3838957

联系人：雍文新 Email：yanjs@ms.xjb.ac.cn

地址：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40-1号 邮政编码：830011

附件下载

>> 相关新闻



欢迎访问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网站 新ICP备06001362号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40-1号 邮编：830011 咨询、建议电话：0991-3835823 传真：0991-3838957